

合同编号:



ZJNBA2116910CGN00

2021 宁波工程学院闪讯末梢维护业务外包服务合同

甲方: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镇海区分公司

乙方: 北京创联致信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就学生宿舍网络代理维护服务事宜,经平等协商后达成一致。

1、合同内容:浙江纺织服装职业技术学院闪讯维护服务

2、维护对象:浙江纺织服装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宿舍宽带网络(包括有线宽带和无线WLAN),包含认证设备、楼宇汇聚及以下各层级的交换机、路由器、光连接器件、UPS电源、线缆、信息面板、无线WLAN设备等网络节点构成元素,及安放上述设备的配线间、设备间、机房或管理中心。

3、地点:浙江纺织服装职业技术学院学府西苑、学府东苑。

4、合同期限:

本合同期限于2021年9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止。

5、各方职责

(1) 乙方职责

1) 学生宿舍网络(包括有线宽带和无线WLAN),包含认证设备、楼宇汇聚及以下各层级的交换机、路由器、光连接器件、UPS电源、线缆、信息面板、无线WLAN设备等设备的日常维护。

2) 负责所有学生宿舍网络接入用户的投诉处理、上门装机及故障处理工作。

所有网络设备及线缆资源、用户资料的归档及更新。

定期完成网络质量分析,定期做好全网巡检。

配合完成网络优化改造等工作,安排落实拨测工作。

6) 机房环境及机房里设备的运行情况监控。

(2) 甲方职责

1) 提供网络用户账户与套餐数据与对接接口。

2) 提供生活区本公司设备配置参数。

3) 对本公司的设备提供维修备件。

4) 为生活区出口及认证系统与运营商系统的对接提供技术支持。

5) 为本公司用户提供上网出口带宽。

6、各项工作要求和服务质量考核

合同编号：



ZJNBA2116910CGN00

附件 1：《安全生产管理协议》

7、费用标准及结算方法

1) 费用标准：维护费用按每户每月 0.93 元计算。维护费按实际维护用户数进行结算，但当发生金额超过 10.6 万元，按 10.6 万元进行结算。（税率为 6%，含税金额为 10.6 万）

2) 费用结算方法：

维护费用分二次进行结算，一次是 2021 年 12 月，第二次是 2022 年 7 月。

乙方根据业务部门每月统计月底实际有效宽带用户数及拆装机用户数，每月汇总代维业务量并经甲方确认；甲方根据业务费用标准，分二次付给乙方维护费，乙方需开具税务统一发票给甲方。甲方收到发票后，将维护费支付给乙方。

8、乙方日常维护服务内容

1) 对校园接入网络及业务完成装、拆、移、维四维一体的日常维护，即学生宿舍网络有线、无线宽带业务开通、业务取消、业务迁移、投诉处理等。

2) 设备机房日常维护

机房环境与机房内网络设备定期除尘，包括地面、门窗、机柜机架、窗台、空调等，清洁工作不能影响网络的正常运行，要求每季度一次。对设备 UPS 及后备电源定期检测、记录工作状态，每学期二次，学期初、学期中各一次，二周内完成该项工作。每周至少一次机房环境巡检：包括 UPS、空调、消防安全、机房设备运行状态是否正常。

3) 定期对网络设备的操作系统软件、配置文件进行备份、更新；对硬件物理工作状态进行检测与记录，提交检测报告；对硬件技术工作性能进行检测与记录，提交检测报告。时间均为每季度一次。对关键节点设备则依据使用与工作负荷情况，采取不定期实时检测，并提交分析报告。

4) 协助学校依据学生宿舍网络使用需要，实施网络设备配置管理。例如：IP 地址分配、VLAN 划分、路由配置等，并将变更与配置文件、网络互联拓扑图等重要信息即时记录存档。

5) 对学校针对学生宿舍网络的开发、使用与系统升级有义务给出实施建议或方案，并做好基础支持工作。

9、管理制度要求

代维企业至少要建立如下管理制度，以加强代维工作的落实和管理：

- 1) 明确各级管理人员和生产人员的岗位职责。
- 2) 建立应急通信保障机制和安全生产责任制。
- 3) 建立监督、检查、绩效考核等制度。
- 4) 制定各项管理和生产工作的规范化工作流程，以及服务工作准则。

合同编号：



ZJNBA2116910CGN00

10、保密

1) 任何一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 或为履行本合同的需要, 首次从对方获得的、有关对方或属于对方的商业秘密包括生产管理的方式方法与资料、产品技术资料、客户名单、销售渠道、企业战略及其他被认为是秘密的信息, 未经对方同意, 不得泄露给任何第三方。

2) 任何一方为本项目需要, 向对方透露有关资料或信息且认为是其秘密信息, 应事先予以注明。

3) 上述秘密信息, 该获取方只能将该信息用于服务于本项目, 而且只能由相应的工程技术人员使用。

11、违约与赔偿责任

1) 更换项目主要人员

项目主要人员(指参加本项目的管理、技术等方面的负责人, 一般指项目经理, 项目技术负责人, 各专业项目组负责人, 质量管理负责人等)如果不是因为乙方不可控制的因素(如项目人员生病, 离职等), 乙方不能调换项目小组的组成人员。乙方因上述其不可控制的因素(如项目人员生病, 离职等)要求调换项目小组成员, 须在三天内向甲方提出替换人选, 并保证所替换人员的资历和级别不低于被替换人员, 并且事先征得甲方认可。

2) 服务质量违约

如果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及投标承诺事项履行服务质量, 甲方有权从其合同款项中扣除相应费用。如给甲方或学生造成损失的, 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3) 保密违约

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所规定的其所在保密方面的义务, 违约方应按本合同总价的10%, 或按照受损失一方的实际损失包括受损失的利润支付违约金; 受损失的一方有权选择以上两种方式之一要求对方赔偿损失。本违约金和赔偿金的支付义务是独立于其它违约义务的。

4) 如发生违约事件, 守约方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时, 以书面方式通知违约方, 内容包括违约事件、违约金、支付时间和方式等; 违约方在收到上述通知后, 应于5个工作日内答复对方, 并支付违约金。如双方不能就此达成一致意见, 将按照本合同所规定的争议解决条款解决双方的纠纷, 但任何一方不得采取非法手段或损害本项目以强行实施违约金。

12. 争议解决办法:

1) 为保证合同顺利实施, 甲、乙双方指定专人负责协调解决在开发、运行过程中可能发生的问题。双方应加强对各自系统的日常维护和管理, 共同保证整个系统的正常运行, 对



合同编号: ZJNBA2116910CGN00

业务开展中出现的各种问题,应及时相互通报,协商处理解决。

2) 本协议未尽事宜由甲、乙两方友好协商解决或签订补充协议予以明确。本协议履行过程中,如因甲、乙任何一方政策原因或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需要对本协议内容进行调整,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

3) 因本协议而导致的纠纷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不能协商解决的,通过宁波仲裁委员会仲裁解决或者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判决。

13、合同生效

本合同由双方加盖公章及授权代表签字后生效;

本合同的任何修改和变更均以双方协商一致的书面文件为准;

合同所有附件均属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如与本合同有冲突,以本合同为准。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均具有同样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镇海区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朱国辉

联系人:

日期:

乙方(盖章): 北京创联致信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联系人:

日期: